

# 我市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开始申请

## 本专科学生每年最高可贷12000元

□记者 田秀忠 实习生 刘梓萌

本报讯 这两天,我市大学新生已陆续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但对那些考上了大学却因家庭经济困难交不起学费的学生来说可谓喜忧参半。7月20日,从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传来消息,我市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于7月18日开始申请,符合条件的学生可与共同借款人到学生户籍所在县级学生资助中心办理。

凡被高校正式录取的河南籍新生

(含预科生)和河南籍在高校就读的本专科学生、研究生(含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和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均可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主任李志表示,今年国家开发银行对国家助学贷款的申请不设贷款总人数和总规模上限,将全力满足每一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贷款需求。申请了国家助学贷款的学生,在上学期间是没有任何还款负担的。但是毕业以后,本金和利息就需要个人承担了。为了减轻这部分刚毕业

大学生的负担,国家今年还出台了免息和延期还本政策。

根据财政部等四部门的通知,对2022年及以前年度毕业的贷款学生2022年内应该偿还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予以免除,免除的利息由财政承担。对2022年及以前年度毕业的贷款学生2022年内应偿还的国家助学贷款本金,经贷款学生自主申请,可延期1年偿还,延期贷款不计罚息和复利,风险分类暂不下调。

据悉,今年的助学贷款较往年做了

一些调整: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由原来的不超过8000元,调整为不超过12000元;全日制研究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由原来的不超过12000元,调整为不超过16000元。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在同一学年内不得重复申请获得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只能选择申请办理其中一种贷款;全日制研究生原则上申请办理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如高校不予办理,可通过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予以兜底。



### 多彩街头

7月20日,市区建设路与稻香路交会处绿化带,大花马齿苋搭配黄金串钱柳展现出高颜值街景。

为打造夏日鹰城清爽靓丽街景,园林绿化工作人员在市区主干道、路口处栽种耐高温、花期长的装饰植物,用色彩点亮城市空间。

本报记者 张鹏 摄

## “不负韶华 国聘行动——河南高质量发展专场”活动等你来

□记者 蔡文瑶

本报讯 7月20日,记者从市人社局获悉,“不负韶华 国聘行动——河南高质量发展专场”活动即日起在“央视频”App进行,7月23日结束。

为稳就业、保就业,市人才交流中

心将平顶山公共就业人才网与活动平台建立链接(链接地址:https://zphig-uopin.com/detail?jobfairId=409)。

用人单位进入活动界面后注册账号,进行账号管理员认证和单位资质认证,之后可在会员中心免费发布职位信息,参加专场招聘会。求职人员可通过活动平台注册账号,完善

个人简历信息,向参会用人单位投递简历。

专场活动包括“国有企业专场”“高科技专场”“中小微企业专场”“女性专场”“区域专场”五个专场活动,采用文字信息岗位发布、微视频招聘岗位发布、直播带岗招聘三种方式开展。

## 货车需入禁行区域 可通过手机 申领电子通行码

□记者 刘蓓

本报讯 7月20日,从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传来消息,按照相关规定纳入货运车辆禁行管理规定的车辆,如需进入禁行区域,可通过手机“交管12123”App申领电子通行码。原“河南交警”微信公众号“通行证”入口关闭,不再使用。

据介绍,按照公安部交管局和省公安厅交警总队的统一部署,结合市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实际,即日起,按照《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货运车辆禁行区域和绕行路线的通告》([2022]1号),纳入货运车辆禁行管理规定的车辆,因企业生产、市民生活需要,确需进入禁行区域通行的,有关单位或个人可通过公安部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即“交管12123”App申领电子通行码,并严格按照电子通行码规定的时间和路线通行。原“河南交警”微信公众号“通行证”入口关闭,不再使用。车辆类型为厢式货车或封闭式货车的,每日22时至次日6时不禁行,该时段通行无须办理通行证。

## 涉枪涉爆违法犯罪,举报有奖!

□记者 杨元琪 实习生 盛锡尧

本报讯 7月20日,市公安局传来消息,为动员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积极参与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市公安局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对枪爆违法犯罪线索实行有奖举报。

受理举报范围为涉嫌利用枪支、弹药、爆炸物品实施杀人、强奸、抢劫、绑架、爆炸犯罪的;盗窃、抢夺枪支、弹药、爆炸物品;非法制造、买卖、运输、邮寄、储存、持有、私藏、携带枪支、弹药、爆炸物品;违法制造、生产、销售、运输、储存、使用、出租、出借枪支、弹药、爆炸物

品;制造、销售仿真枪;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涉枪涉爆违法犯罪行为。

根据群众举报线索,破获非法持有、私藏枪支案件,收缴军用枪、猎枪、小口径枪、火药枪、仿制枪、自制枪、改制枪1支,气枪2支,军用子弹20发、其他非军用品子弹200发、气枪铅弹1000发以上的,视情给予举报人员1000元至10000元奖励;破获非法持有、私藏爆炸物品案件,收缴炸药、黑火药1公斤、烟火药3公斤,雷管30枚,导火索、导爆索30米或者手榴弹1枚以上的,视情给予举报人员1000元至10000元奖励;收缴仿真枪

10支以上的,视情给予举报人员1000元至10000元奖励;举报非法生产、储存、运输、经营烟花爆竹、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等违法犯罪行为,经查证属实的,对举报人员视情予以1000元至30000元奖励;举报非法燃放烟花爆竹行为,经查证属实的,对举报人员予以500元奖励;根据群众举报线索,查破涉枪涉爆重大案件或取缔非法制贩枪支弹药、爆炸物品窝点的,视情给予举报人员1000元至20000元奖励。群众发现枪爆违法犯罪线索,可通过来电、来信、来访等方式向公安机关举报。